

中原大學心理系動物房緊急應變程序

109.11.11 109 學年度第 2 次動物實驗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意外災害危機處理程序：

1. 火災/地震/水災

- (1) 平時應至少每年 1 次訓練動物房工作人員及實驗人員明瞭緊急逃生路線及防火器材之位置及正確使用方法。
- (2) 以人員逃生為第一優先。如經濃煙嚴重嗆傷或意外傷殘無法復原之動物，皆以安樂死處置。
- (3) 人員撤離到安全地點後通報環安中心、校園駐警隊、單位主管、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經由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協調暫時安置實驗動物之場所，各單位聯絡方式詳見附表一。

2. 停電/停水

- (1) 預告停電或停水的前一日，應先行檢查設備，並儲備足夠用水。
- (2) 停水、停電時，應有值班人員前來處理，並將異常狀況記錄於工作表中。

3. 人員遭受意外災害之處置

- (1) 針於動物房易發生的傷害，如動物之抓傷、咬傷等情形，須事先建立人員防護以及意外處理措施，如提供適當的保護衣物、器材或設備、正確的保定方法、減少不必要的直接接觸、並準備適當的醫療藥品等。
- (2) 當動物房人員遭受動物抓傷、咬傷或尖銳器具之割傷時，應儘快將傷口做好初步護理，記錄狀況，傷勢嚴重時，應儘速通報衛生保健中心緊急醫療專線並安排就醫。
- (3) 當動物房人員對實驗物品、動物或其所產生之皮屑、尿液等產生過敏情形時，應記錄醫療狀況，並通報主管，提供適當之防護處置或更換工作內容。

4. 實驗動物逃脫或異常

- (1) 主要圍籬得提供一個安全的飼育環境，讓動物無法逃脫。
- (2) 為避免動物逃脫，每次操作飼育籠關閉飼育籠蓋皆應確實；進入動物飼育區時，請隨手關緊每一扇門。
- (3) 捕捉動物時請事先穿戴手套、備妥防咬手套、檔板、網子等保定工具，以工作人員安全為優先，切勿勉強以徒手抓取，或強拉動物尾巴與四肢末梢致使動物反擊、受傷、緊迫或死亡。
- (4) 若發現有脫逃動物，應立刻抓回，於備註欄註記逃脫日期與事件，並通報該動物舍處理，後續依各動物舍規定方式處理。
- (5) 實驗人員發現籠內動物數量異常時，請儘速與動物管理人員溝通與請求協助找出原因。

5. 動物疑似感染疾病時

- (1)新進動物或尚未實驗的動物如發現有異狀，應先隔離，並拍照存證，儘速通知計畫主持人及供貨廠商後，決定後續處置。
- (2)若動物已在垂死邊緣，為減低動物之不適，應儘速通知該實驗人員及計畫主持人，進行安樂死與採樣。

6. 實驗室動物缺水、缺飼料或墊料潮濕/太髒狀況:

實驗室人員發現飼養籠缺水、缺墊料或墊料潮濕/太髒...等異常狀況時，應儘速更換新水瓶、飼料或墊料等，以提供充足之食物和飲水，並維持乾淨、舒適之飼養環境。

二、參考資料：

1. 「動物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安全規範」，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www.cdc.gov.tw/downloadfile.aspx?fid=C7B749614426F294>。
2. 「實驗動物房設施標準操作程序(SOP)撰寫範例」，中華實驗動物學會
http://www.coa.gov.tw/files_redirect.php?pid=10496&id=1564。
3. 「實驗室生物安全意外事故及災害應變計畫指引」，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www.cdc.gov.tw/downloadfile.aspx?fid=385478BC9DC0349C>。

附表一、中原大學實驗動物相關緊急連絡方式

聯絡事宜	聯絡單位	聯絡電話或分機
事故通報	校園駐警隊	分機 5555
事故管制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911
意外受傷	衛生保健組	2161
	部立桃園醫院	03-3699721
	天晟醫院	03-4629696
	壠新醫院	03-4941234
警、消防	救護車、火警消防隊	119
	緊急報案、事故	110
	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	1914
緊急聯絡人	動物實驗助教	3403